

《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 的回函

致：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发出的《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贵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目前，本企业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企业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本页无正文，为湖南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《<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>的回函》之签署页。

控股股东：湖南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

2021年2月22日

《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
的回函

致：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贵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《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贵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目前，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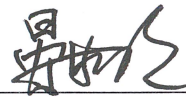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本页无正文，为赵忠、晏喜明、赵尊铭《〈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〉的回函》之签署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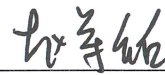
实际控制人：_____



赵 忠



晏喜明



赵尊铭

2021 年 2 月 22 日